

证券代码：600577
债券代码：110074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公告编号：2024-048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将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397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的部分)采用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的方式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787.00万张,债券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张,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00元/张。截至2020年8月25日止,本公司实际已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787.00万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7,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0,253,113.21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76,746,886.79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0]230Z0165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78,700.00
减:发行费用	1,025.31
募集资金净额	77,674.69
减:截止至2023年12月31日已使用金额	77,894.16

减：2024年1-6月已使用金额	317.51
加：投资收益	425.12
加：利息收益	188.61
减：“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专户销户余额转出	0.07
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76.6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0年8月，本公司会同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城中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百大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在上述三家银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因中国建设银行机构调整原因，2021年6月，本公司与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开发区支行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除签署协议的乙方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城中支行变更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开发区支行外，其他内容不变。此次重新签订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因募投项目实施需要，2021年10月，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广东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原名：广东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铜陵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并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铜陵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因募投项目实施需要，2021年10月，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铜陵精达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百大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并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百大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上述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

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初始存放余额	期末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百大支行	1308020029200204431	—	739,338.0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铜陵支行	11510078801000001471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百大支行	1308020029200194471	263,000,000.00	27,444.4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铜陵支行	11510078801100001153	322,507,830.19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开发区支行	34050166860800000884	191,239,056.60	—
合计		776,746,886.79	766,782.51

三、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本年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317.51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六、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及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

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且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

附表 1：

2024 半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7,674.6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7.5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8,211.6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性能铜基电磁线转型升级项目	否	32,400.00	32,395.71	32,395.71	—	32,395.71	—	100.00	2021 年 1 月	1,081.96 注 1	否注:4	否
新能源产业及汽车电机用扁平电磁线项目	否	26,300.00	26,300.00	26,300.00	317.51	26,836.98	536.98 注 3	100.00	2023 年 10 月	1,804.09 注 2	不适用注 5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0,000.00	18,978.98	18,978.98	—	18,978.98	—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78,700.00	77,674.69	77,674.69	317.51	78,211.67	536.98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 20,921.40 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专字[2020]230Z2330 号《关于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 22,000.00 万元，在保证募集							

	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资金划出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日起至资金划回至募集资金专户日止）。2021 年 12 月 17 日，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公司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1,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2 年 4 月 6 日，公司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剩余闲置募集资金 21,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11,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资金划出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日起至资金划回至募集资金专户日止）。截至 2023 年 5 月 11 日，公司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剩余闲置募集资金 11,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 2020 年 11 月 11 日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促进资金使用效率最大化，同意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所有已到期的现金管理均已按期赎回，募集资金闲置资金使用未超出股东大会授权期限及额度。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性能铜基电磁线转型升级项目”已建设完毕，公司对该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10,618.2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金额为准）。截至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10,693.32 万元。其形成的原因主要系：（1）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实际情况出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够顺利实施完成的前提下，本着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的目标和原则，严格管控项目建设各环节费用，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合理调整配置资源，审慎使用募集资金。（2）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高性能铜基电磁线转型升级项目实现效益 1,081.96 万元；截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止，累计实现效益 8,119.21 万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实现效益。

注 2：本年度新能源产业及汽车电机用扁平电磁线项目实现效益 1,804.09 万元；截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止，累计实现效益 2,424.56 万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实现效益。

注 3：新能源产业及汽车电机用扁平电磁线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金额分别为 536.98 万元，系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累计收到的投资收益和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注 4：高性能铜基电磁线转型升级项目的累计实现效益低于承诺效益，主要系（1）期间原材料电解铜价格上涨导致财务费用支出增加；（2）部分重要客户战略重点转移，造成订

单流失，再加上公共卫生事件影响使得销量未达预期；(3) 新厂区建设固定资产增长幅度较大，年度折旧成本上升，且设备调试、磨合损耗较大，产能发挥受到影响；(4) 初期部分产品为光伏逆变器配套，受国家政策影响，市场启动时间较晚，产能未能发挥。

注 5：新能源产业及汽车电机用扁平电磁线项目于 2023 年 10 月正式投产，投产期 1 年后进入正式达产期；根据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建成投产后第一年预计净利润为 2,362.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项目募集资金累计实现效益 2,424.56 万元，达到了投产期预期效益。